

证券代码：830983

证券简称：保得威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嘉祥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秦斌、钟荣炜、黄剑敏、黄观生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

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对外担保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制度》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担保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关联交易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

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制度》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信息披露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1 日